阳山县卫生监督所

关于阳山县县城自来水2026年第三季度水质监测结果的通告

根据《广东省用户水龙头水质监测信息公开工作指引（试行）》的规定，阳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分别于2026年7月1日、2026年8月5日、2026年9月7日对县城内10个监测点(阳山县阳宾酒店、阳山县阳城镇宜居二号小区、阳山县第一小学、阳山县阳山中学、阳山县黄埔学校、阳山县第二中学、阳山县南阳中学、阳山县机关事务管理局、阳山碧桂园凤凰酒店、阳山县职业技术学校）末梢水（水龙头水）进行抽样检测，每月所检水样所检测项目结果均符合国家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（GB 5749—2022）要求。

特此通告

阳山县卫生监督所

2026年9月20日